社團法人新竹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 函

 公會住址:300新竹市自由路67號6樓之1

 電話（03）5317786傳真：（03）5317713

 聯絡人：秘書

受文者：本會會員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06月30日

發文字號：（109）竹市房仲字第0043號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檢附課程表及報名上課須知

主旨：函知本會會員公司辦理營業員初訓開課各項事宜，詳如說明。

說明：1.自91年6月1日起，從事不動產經紀業務人員須有不動產營業員證書，公司僱用

未具備資格者從事業務，得處6-30萬罰鍰。

 2.依規定，不動產經紀營業員應於四年內屆滿前六個月內複訓換證完成。內政部

於99/10/28發文不動產經紀營業員證照屆滿過期者，該證書字號立即無效，不

再通知，需重新上營業員30小時之訓練課程，請注意。

 3.內政部規定營業員初訓、複訓及經紀人換證不得合併上課，坊間開辦教育訓練

之單位或補習班如有合併上課之情形被查獲，教育訓練資格取消，敬請注意。

|  |  |
| --- | --- |
| 初訓開課日期 | 109年08月24、25、26、27日  |
| 測驗日期 | 109年09月03日下午14點 |

報名時間：**發文日起至08/20 (四)，下午4:00止。**

上課人數60人額滿為止(因名額有限，報名時請一併繳交費用以取得報名資格，

***未繳交費用前報名一律不予受理，未達20人不開課請見諒***。

* 上課時間：依照本會排定課表時間，請自行下載。(本會保有變動權利)
* 上課地點：新竹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新竹市自由路67號6樓之1】
* 若需參與**補測**，請填寫**不動產營業員資格取得測驗(補考)報名表[最後一頁]**

|  |  |
| --- | --- |
| **課程班別** | 費用 |
| **會員價** | **非會員價** |
| 營業員30小時【初訓】 | **3,700元/人(含登錄費及測驗費)** | **3,800元/人(含登錄費及測驗費)** |
| * 應備資料：**（1）身份證正、反面影本分開二份；（2）２吋照片１張。**
 |

★依內政部102年8月1日起，營業員初訓除了30個小時課程，另需通過測驗後，才可取得營業員證明。

**★**如確定報名上課者，請勿缺席或遲到。本課程採全程錄影錄音，並拍照存檔。請學員勿於上課時間安排其他事物，並免造成缺課。(請詳閱注意事項)

**★**本上課場所禁止攜帶食物及飲料進入，並請自行攜帶環保杯。

**★非會員若自行湊足3人，亦享有會員價。**

**初訓課程表**

理事長 黃 兆 堂

不動產營業人員專業訓練報名表

會 員-初訓⃞3700元(含登錄費300及測驗費400) ⃞複訓2500元(含登錄費用200)

非會員-初訓⃞3800元(含登錄費300及測驗費400) ⃞複訓2600元(含登錄費用200)

 \*部分為必填，若填寫不全以至報名權益受損，請學員自行負責。

|  |  |  |  |  |
| --- | --- | --- | --- | --- |
| \*中文姓名 |  | \*出生日期 |  年 月 日 | \*（1張）兩吋照片 |
| **【必 填】**英文姓名 | **＊**【**此欄必填，**以**護照姓名**拼音為準】 |
| \*身分證字號 |  | \*性 別 |  ⃞男 ⃞女 |
| \*營業員證號 | ( )登字第 號（初訓免填） |
| \*服務單位（會員公司請蓋公司章） |  | 學 歷 |  |
| 服務單位電子郵件信箱 |  |
| \*戶籍住址(請填寫完整) | ⃞⃞⃞ 縣 市 鄉/鎮/區 里 鄰 街/路 段 巷 弄 號 樓之  |
| 附 註 | 發文日起至額滿為止，名額有限，請儘速報名。**未達20人不開課**。★***為避免爭議，***報名表及匯款資料需同時完成才予以受理，並**請多運用銀行櫃台繳費，**『匯款人，請填寫公司名稱或報名上課者姓名』。**繳款後收據影印本及報名表傳真或郵寄至本會。**★若使用現金存入，請檢附收據或請行員登打名字，若使用ATM轉帳，請務必告知您的後五碼或檢附收據(網路銀行轉帳者亦同)，無其一者方式本會將不受理。★初、複訓費用請分開，請勿合併繳納。★**上課地址：新竹市自由路67號6樓之1 Mail: q5628066@gmail.com**公會電話：（**03**）**03-5317786** 公會傳真：（**03**）**03-5317713**  連絡人：秘書  |
| **匯款銀行：新竹第一信用合作社 【營業部；行庫代碼130-0013】****戶名：社團法人新竹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 【帳號：001-001-00023469】** |
| \*公司電話 |  | 傳 真 |  | \*手機 |  |
| 緊急事件/連 絡 人 | 姓 名 | 關係 | 通 訊 住 址 | 電 話 |
|  |  |  |  |
| \*身分證影本正面【2張】(一張貼上，一張請上課當日繳交) | \*身分證影本反面【2張】(一張貼上，一張請上課當日繳交) |
| **備 註** | **為避免爭議，會員公司一律請蓋公司章，若未蓋者，一律視同非會員。****非會員公司報名者，若自行湊足3人以上，同享會員價。****不是每班次都接受補課及補考，須等有空位才能提供補課及補考** |

會員價是指**加入**新竹市仲介公會之不動產經紀業社團法人新竹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

**109年不動產經紀營業員資格取得專業訓練課程表(初訓)NEW**

|  |  |  |  |
| --- | --- | --- | --- |
| 日 期 | 上 課 時 間 | 上 課 科 目 | 授課老師 |
| 08/24（一） | 09:00～12:00 | 民法 | 黃煒家 |
| 13:00～14:30 | 公平交易法 | 林秀銘 |
| 14:30 ～17:30 | 消費者保護法 | 林秀銘 |
| 08/25(二) | 09:00～10:30 | 公平交易法 | 林秀銘 |
| 10:30～12:00 | 民法 | 黃煒家 |
| 13:00～14:30 | 民法 | 黃煒家 |
| 14:30～17:30 | 土地稅法 | 伍治年 |
| 08/26（三） | 09:00～12:00 | 各式不動產契約書範本與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 | 伍治年 |
| 13:00～14:30 | 房屋稅條例 | 邢進文 |
| 14:30～17:30 | 土地法 | 邢進文 |
| 08/27（四） | 09:00～12:00 | 公寓大廈管理條例 | 黃兆玉 |
| 13:00～16:00 | 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及施行細則 | 黃兆玉 |
| 16:00～17:30 | 契稅條例 | 徐友亮 |

學員須知：

1、**以上為預計上課表，若必要，本會保有異動權。**

 2、依內政部規定，遲到、早退超過十分鐘者，該節數不予計入。

 3、需全勤上課，上課時須簽到和簽退，若其一無簽名，該堂一律視為缺課。

 4、繳交個人報名表，需貼二吋照片一張，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兩份。

5、進入教室，請將行動電話切入靜音或震動，以免影響老師及學員上課。

6、依內政部規定全程錄影收音，供內政部即時線上監控並點名

7、請勿攜帶食物及飲料進入，並請自行攜帶環保杯，請務必配合。

※ 如遇颱風，請依縣市政府指示，若公佈不上班當日課程即停課，不另行通知！

**報名上課、測驗注意事項：（未避免爭議，請詳細閱讀）**

1. 退訓或延期者，於開課前3日前(不含假日)告知者，將可全額退回或保留繳交費用於下期。（若退費者，請等後本會通知，並請自行至公會領取，若需電匯者，本會將扣手續費30元）
2. 退訓者未於開課前3日(不含假日)提出申請辦理，則扣手續費1000元整，為方便作業流程及避免自身權益損失，請務必提早提出申請。
3. 延期者未於開課前3日(不含假日)提出申請辦理，除了扣除手續費1000元整，另需於下期補齊受訓費用，為避免自身權益損失，請務必提早提出申請。
4. 受訓期間若有缺課或時數不足者，需另行補課者，需繳納每小時200元費用才能進行補課。
5. 已上課者，若無法完成課程或中途放棄上課者，本會將不退還報名費用。僅退回登錄費用及測驗費。（並請於7天內至本會或來電申請，若已申請7天內未領取或7天內未告知者，本會將不退還費用）。
6. 若因傷病、事故延期或缺課者，需開立當日診斷證明，並送至本會，否則按上述2、3、4、5點事項比照辦理。（准予延期上課，但不予以退費）
7. 若報名未繳費，或已繳費未交報名表者，本會將視同未報名完成，一律不受理辦理。（**並於繳費時一同繳納測驗費及登錄費**）請電話確認名額。
8. 本會所有課程未達20人不開課，若已繳費需退費者者或願意延期者，請先電洽公會告知，若需退費者本會將於7天內（不含假日）退費，並請至公會簽退費單。（若需本會電匯者，本會將扣30元手續費）。
9. 若無法參加測驗者，請於測驗前3日(不含假日)告知，未告知者視同放棄測驗，本次測驗費用將不予以退回。若要測驗需重新繳納測驗費400元。
10. 測驗未通過者，若需補考，請於測驗前重新繳納400元測驗費。（並請於測驗前5天(不含假日)告知要補測，補測者本會不另行通知，請自行來電詢問測驗日期）
11. 延期上課者，請於下期開課前，**請自行來電告知是否要上課**（本會將不再保留優先報名權利），本會不再通知，若未通知本會，以致無法上課者，本會將不予以負責。
12. 本會上課及測驗**場地禁止飲食**，早、午餐請在外食用完畢，並請自行攜帶環保杯，。
13. 不動產經紀人、營業員之專業訓練證明書遺失，申請補發需費用200元。
* 若對於以上13點有任何疑問者，請電洽本會秘書，03-5317786。

 來電時間：每周一至週五.上午9：30後至下午4：30前。

**社團法人新竹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

**不動產營業員資格取得測驗(補考)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身份證字號** |  |
| **性別** |  | **出生年月日** | **年 月 日** |
| **通訊地址：** |  |
| **服務公司：** |  |
| **電話：** | **市話：****手機：** | **補測場地：** | **新竹市自由路67號6樓之1** |
| **在本會參加營業員新訓之日期：** |  **年 月 日** | **前次參加測驗之日期：** |  **年 月 日** |
| **聯絡人：** |  | **聯絡人傳真：** |  |

公會地址：新竹市自由路67號6樓之1 電話：03-5317786 傳真：03-5317713

|  |
| --- |
| **匯款資料** |
| **匯款銀行：新竹第一信用合作社 【營業部；行庫代碼130-0013】****戶名：社團法人新竹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 **匯款帳號：001-001-00023469** |

注意事項:

1. 測驗未通過者，若需補考，請重新繳納400元測驗費。
2. 請於每梯次開課前(不含假日)傳真報名表及匯款單，並來電確認。
3. 補測者本會不另行通知，請自行來電詢問測驗日期。
4. 若無法參加測驗者，請於測驗前3日(不含假日)告知，未告知者視同放棄測驗，本次測驗費用將不予以退回;若要測驗需重新繳納測驗費400元。